

吸血鬼系列

喋血双兄

BLOOD BROTHERS

(英) 布莱恩·拉姆利 著

赵长江 张莉 译



花山文艺出版社

吸血鬼系列

喋血双兄

BLOOD BROTHERS

(英) 布莱恩·拉姆利 著
赵长江 张莉 译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喋血双兄/ (英) 布莱恩·拉姆利著; 赵长江, 张莉译. -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3

(吸血鬼系列)

ISBN 7-80673-265-9

I. 喋... II. ①布...②赵...③张...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0277 号

Copyright © Brian Lumley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the Author

此书版权由中华版权代理公司代理

丛 书 名: 吸血鬼系列

书 名: 喋血双兄

著 者: (英) 布莱恩·拉姆利

译 者: 赵长江 张 莉

责任编辑: 李艳明

责任校对: 李桂香

美术编辑: 宋丕胜

封面设计: 点睛工作室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邮政编码: 050071)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 8 号)

网 址: <http://www.hspul.com>

E-mail: hswycbs@heinfo.net

销售热线: 0311-7056031

传 真: 0311-7815440

印 刷: 石家庄市胶印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640 × 965 毫米 1/16

字 数: 47.6 万字

印 张: 26.25

印 数: 1-10000

版 次: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73-265-9/ I·169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瑞萨猛地拉开窗帘！

卡尔尖叫一声从梦中惊醒，发现自己被捆在了床上。他的尖叫声犹如钟摔在地上发出的声音，令人毛骨悚然。他皮肤开裂，血液像沸腾的开水喷了出来。强烈的阳光刺入他的双眼，将双眼变成了两个黑窟窿！头发冒着青烟，很快就被烧焦了，身上的肉被剔得一干二净，只剩下了一具骷髅！一切过后，瑞萨像一个女疯子一样，尖叫不止，蹦蹦跳跳，歇斯底里，使劲地将卡尔的床拉到有阳光的地方，集中照射。

他的身躯越来越小，很快就龟缩成了一小团；他的吸血鬼抛弃了他，身躯不停地蠕动着。他也受到了致命的烧伤。在临死前，产下了一枚卵。

现在，她的痛苦完全隐藏在了蜷缩着的躯体中。一切完成之后，瑞萨非常满意。最后她变成了一个吸血鬼！

目 录

第一章 回顾过去

过去曾有一段时间有过吸血鬼,现在没有了,在斯坦赛德再也不会有了。不过这儿还有一个与过去不同的吸血鬼,他就是庄主……

第二章 再次回顾过去 展望未来

过了一会儿,这具漂浮着的被烧焦了的尸体突然从中间裂开,里面在慢慢地聚集一小股蘑菇云,而后慢慢地从腐肉中飘出来,把孢子释放入黎明前的晨光中,在沼泽上空的薄雾中飘浮弥漫。沙天看到了四处飘浮的孢子云,还把它们吸入到自己的肺中,最好能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其实,从此之后,他变得再也不清白了。

至少是变成了某个东西的化身……

第三章 此时此刻

在太阳刚落山的时候,她被封在了洞里,而她再出来的时候,太阳又一次落山了。可是她累了,她需要补充能量,她感到非常饿,就像是肚子里有一团火在燃烧着她,让她感到十分难受。在她出现在斯坦赛德干燥的满是灰尘的平原上时,她先是找到东边一座山脉的阴影处,此时此刻,瑞萨的第一想法,也是惟一的一个想法是:活下去……

第四章 兄弟一袭击

他坐下来,后背靠在一个生了苔的树干上,闭上眼,让他的

目 录

思绪到处飘移。米莎和内森有可能藏在那边的某个地方,也有可能藏在他们三人都熟悉的森林里。他弟弟(不,是他的护卫)和斯兹加尼俘虏米莎躲在茫茫的绿色森林中,吓得浑身直发抖。但是,作为吸血鬼,他能闻出他们的气味,知道他们在什么地方;或者像吸血鬼那样喷出雾,让雾气去找他们的肉体!如果他们逃得太远的话,他还可以用水晶球来占卜,看看他们到底跑到哪儿去了!他只要能发现他们周围的东西,他就能立刻找到他们……

139

第五章 吸血鬼—被分隔的部落—寻找

吸血鬼的肌肉堆成了一堆,因为那儿被银钉钉着。他颤抖了一下,全身也跟着动了一下,而后呻吟一声,但依然被挂在那儿。没过多大一会儿,他又抬起头来,还像以前那样,眼中放着怒火,说:“对,你可以开玩笑。尽管这样——”他喷着鼻息嘲笑着,做了个不大不小的手势,好像整个赛特尔门特都成了一片废墟……

190

第六章 斯兹加尼辛塔纳—巢穴中的纷争—梯厄

内森恐惧地摇摇头,不敢相信眼前的情景。在双乳之间的胸部靠左一点的地方有一个拳头大小的洞,肯定是某人或某东西刺入了她们的体内,想把她们的心掏出来。吸血鬼不想杀她们,不想杀,只想利用她们,让她们也变成吸血鬼。即使现在,她们还活着,没死……

237

目 录

第七章 纳斯特—变形—特格施姆

此时的水泡变成了一个小灰球,也就是有人的大拇指那么大,从母体中滚落出来,沿肚皮滑到地上。纳斯特发现里面有东西在不停地扭动着。他小的时候,曾看到过,蝌蚪是如何从母体中生出来的,与刚才他看到的一幕差不多……

第八章 鲁尼曼斯—飞行—眨眼之间

他们让我喝烈性酒,使我的感觉麻木,在我吃的食物中加上银。在我昏迷的时候,他们刺瞎了我的眼!是用烧红的铁棍将我的眼珠从脸上烫了出来,我尖叫一声醒来,本能地跳起来!我追他们,他们便引着我来到了这个地方。我像傻子一样痛苦地抹着眼泪跟在他们的后面,他们太恶毒了,把我引到了这个黑暗的洞中……

尾声

纳斯特的肾上腺素在涌动——在吸血鬼卵的引诱下,纳斯特把以前的痛苦全忘了——在一种失明的恐惧中,纳斯特想赶快逃出这个地方去森林中。不能停留,马上行动,南方的天空在慢慢地出现光亮,再不跑就晚了。无论纳斯特在森林中怎么东跑西跑,灰色的影子总是像幽灵一样摆脱不掉……

DIEXUESHUANGXIONG

第一章 回顾过去

I

清晨。太阳升起来了！太阳升起来了！

自从争夺庄主花园的战争结束以来，太阳已升起了十五次；从西南部的地平线升起，按照自己的轨道绕着转一个圈，而后，在东南方落下去。温暖的太阳升得并不高，在天空中低低地划出一道懒洋洋的金色弧光，其景象就像是太阳下山一样。

太阳下山了，漆黑的夜幕降临了，到处充满着危险！

太阳下山了。危险来临了，自古以来就是这个样。当最后一缕金色的阳光在巨大山脉的悬崖峭壁中消失后，山顶就会呈现出淡淡的赭色，而后变为灰色、狼灰色，最后在斯坦赛德的星光照射下变成银白色。不错，这就是过去的斯坦赛德，到处充满危险，可现在没有危险了，再也没有危险了。因为争夺庄主花园的战争打胜了，斯坦赛德的致命敌人吸血鬼不再可怕了。他们有的死了，有的逃到了冰岛。即使能逃到冰岛，也活不下几个来。

太阳下山了，没有什么可怕的了，再也不会了，这样的环境倒让人觉得有点陌生了。

就在大山的另一侧，也就在靠太阳最近的地方，向南便是热得像火炉一样的地方，白天有二十五个小时；而斯坦赛德则见不到给予生命的阳光，只能看到银色的星光照在赭色的大地上，因为大山挡住了阳光。它过去一直是这样，而且将来也永远不会改变。

过去曾有一段时间有过吸血鬼，现在没有了，在斯坦赛德再也不会有了。不过这儿还有一个与过去不同的吸血鬼，他就是庄主。

就在新的一夜即将开始的时候，也就是太阳在斯坦赛德第十五次降落时，庄主请拉迪司到他的花园里来一趟。庄主的花园位于大山环抱的平

原上。

拉迪司是流浪者的国王，也是桑赛德斯兹加尼部落的首领。他身材矮小，体态粗壮，手臂细长，极像猿猴。细长的黑发在头顶上打着卷，一张饱经风霜的脸，一只扁平的鼻子，一张大嘴，里面的牙坚硬而参差不齐。他有一双棕黄色的眼睛，在浓密的眼眉下透着无比的精明。尽管他的身材看上去有些笨拙，但非常灵活。对，他就是斯兹加尼人，这一点从他的外貌上就可以看出来。

“斯兹加尼”这个词实际上有两层意思：一个是指住洞穴的野人，对于他们来说，这个词还意味着“被人重用的人”，也就是已经被吸血鬼征服了，现在这个意思随着时间的流逝，已经不再使用了；另一个意思是指吉卜赛人，这层意思恰好表达了他们现在的生活状况和生活方式：四处流浪的手艺人，靠演奏音乐谋生的人，寻求保护的人（也像过去一样住在山洞里），到处找活干的铁匠，能掐会算的人。这就是斯兹加尼人。

流浪者。对，我们有理由相信，过去他们就像吉卜赛人一样过着游牧民族的生活。在他们居住的地区，有吸血鬼们用石头和骨头建起来的居室！不过，现在没有吸血鬼了。

令人奇怪的是，没有吸血鬼了，拉迪司还真有点不习惯；自从那次大战之后，面对每天平静的生活，他对此感到有些恐惧，他渴望着像以前那样能看到斯坦赛德云雾环绕的山谷、郁郁葱葱的山坡和处处茂密的森林。翻过几座大山之后，出现了一片晚霞，再过几个小时天就会完全黑下来。尽管庄主住的地方非常难找，像迷宫一样，但他有足够的时间，也不怕在夜间行路。对，他不怕，可怕的事情都过去了。拉迪司再次提醒自己：别犯傻！魔鬼没有了。斯兹加尼人自由了！

走着走着，他停了下来，转过身向上望望，看到的是高耸的悬崖，呈现出灰色，在星光照射下，地上燃烧的炭灰呈现出蓝灰色，就像是黄昏中灰狼的颜色。不久月亮升起来了，向着太阳的这一部分呈金色；而向着冰岛的那一部分则呈现蓝色。一个月亮半金色半蓝色，很是好看。不久，桑赛德一边的狼群从黑暗的森林和松树茂盛的山中跳出来；而斯坦赛德一边的狼群听到动静后，也打着哈欠，伸着懒腰，从密林覆盖的洞穴中走出来，将它们的嗥叫与对方狼群的嗥叫混在一起，响作一团。因为月亮是所有灰色弟兄们的头领。

拉迪司打了个寒颤（是因为黄昏时的寒冷吗？），他向四周看看，各司其职的人都开始上班了。在黑暗中，他看到挤在山坡上的流浪者的房子里发出的灯光；在雾中，他看到一所居室的影子在星光的照射下倒映在池塘中，来自斯坦赛德一方的风车扇出的风从顶部穿过。他禁不住又打了个寒颤，而后匆忙向庄主花园走去。

现在可以放慢一下自己的脚步，没必要走得那么快。是的，太阳已经

下山了，这儿没有什么害人的东西，不会再有了。尽管如此，他心里还是感到有点不安。

拉迪司相信自己的本能直觉。他母亲能掐会算，他父亲也很有远见。拉迪司感到，有些事情好像是回光返照。今天晚上，拉迪司的心莫名其妙地跳个不停。庄主为什么要找他呢？出什么问题了吗？他很快就会知道是怎么回事的。不过，有一件事拉迪司可以肯定：他已经离庄主花园不远了。

庄主花园从前到后共有三英亩，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都是一个非常奇妙的地方。它坐落在马鞍子形的一个小山谷里，四周是高耸入云的巨石，而此地却一马平川。因此，当太阳从南方一升起，就可透过两山的夹缝，沿着长长的山坡，而后从巨石上反射下光来，照到这个地方。每到黄昏，斯坦赛德灼热的阳光就会穿过狭长的通道，照到这个云雾缭绕的山谷。

一道长长的雕花石墙横在了花园的前面，墙外就是直上直下里出外进的悬崖，被风霜打磨得变了形，有些地方倾斜而下。后面是一些平缓的小山，最后才是斯坦赛德贫瘠的平原。被石墙和马鞍形山坡环绕的后面有一个狭长通道的地方是几块平坦的田地、温室、风车、小房、仓库和清澈的池塘。有几个池塘不时地发出响声，是里面的鲑鱼在欢游。还有几个池塘的水面正在冒泡，里面肯定也有鱼。这块土地的大部分地方经过了战争的蹂躏，曾变得面目全非，不过，现在正透出郁郁生机，有几种很少见的蔬菜品种正在庄主的花园里茁壮成长。经过庄主艰辛的改良和培育，它们已习惯了在斯坦赛德漫长的黑夜和满是雾气的白天里生长。

修复花园的工作已接近尾声。就连弄黑的石头也被擦得一干二净，吸血鬼留下的残骸被扔进了坑里，上面放上燃料进行焚烧，最后连一丝吸血鬼的痕迹都看不见了。毁坏的房子已被修好，倒塌的温室也重新竖起来了。庄主的发电机也修好了。花园的许多设施都很脆弱，需要精心护理才行，只有把它们护理好，才能使庄主花园的人们过上正常生活。

庄主的手下人曾经被吸血鬼征用，现在他们又回到了自己的工作岗位上。有几个流浪者来到了庄主花园，他们不是来自拉迪司的部落，而是来自别的部落。这些人都是斯坦赛德山区里的野人，以在月光下找猎物为生。最近又自愿来了一群狼，而庄主就好像它们的兄弟一般，的确他有可能成为它们的弟兄。庄主的吸血鬼已经通过狼传到了他的身上。

一个吸血鬼，对，就是吸血鬼！因为他带有一枚真正的吸血鬼的卵。如此说来，如果他不是这个花园里的庄主，他又该是谁呢？在斯坦赛德大石环抱的平原上，闪闪发光的东边是不被人所知的出口，那儿有吸血鬼最后、也是最大的一个据点。在很久以前，这个地方属于德拉玛尔·杜姆伯德领主，在他死后，把它当做遗产留给了他的继承人卡琳女士。吸血鬼庄

主把他的机器搬到这儿,就像在花园一样照亮了这个城堡,难道他没有感到他与吸血鬼有什么不同吗?

卡琳女士的情况如下:

在争夺庄主花园的战争中,卡琳坚决与保护者站在一起,而且是她最先发出了警报,带领手下人与吸血鬼展开了殊死搏斗!就像同赖斯克·格鲁特作战一样,她用短刀切开了他的腹部,割断了他心脏里的血管,冒着烟把他的心从他的身体中取了出来,而赖斯克则不停地跺脚,鼻子呼哧呼哧地喘粗气!卡琳女士早已改变了自己!可现在……

有人说她还住在原来住的地方,可哈里·基奥(也称海尔兰德,有时称庄主之父)不这样认为;不知道他现在的身体是否健康,能否出来进行辩论。哈里·基奥就是庄主的父亲。

那次战役结束之后,哈里和卡琳在卡琳的住所同居了一段时间,除了魔术师式的人物,谁敢与她同居呢?无论怎么说,她毕竟是个吸血鬼!可他回到庄主花园以后,却说卡琳死了;为了避免麻烦,他说她是自杀的。或许情况就是这样,他向庄主提到过卡琳这个名字,他只是一笑了之。只是这些日子,他的脸上不再面带微笑。

拉迪司到达了目的地,花园坐落在一个温泉旁,白色的石墙上镶嵌着圆形的窗户,房檐的风格有点像瑞士的小农舍。屋内的台阶是用松木制成的,油漆闪闪发光,蜿蜒通向房檐下的小阳台上。庄主的卧室就在这儿,上面的屋顶漆成了红色。在争夺花园的战争中,房子遭到破坏,但没有倒塌。在庄主的领导下,当地人和流浪者协同工作,很快就把房子恢复了原貌。然而,庄主此刻不再为此感到骄傲,也不为他以前所做的工作感到自豪。

庄主等在门口。他戴着金色面具,穿着一件大号的黄色袍子,一直拖到脚下。拉迪司走到他面前停下来,举起一只拳头,习惯性地向他打招呼:“扳倒了大山!”这是古时斯兹加尼人打招呼的方式,见面时的一种本能反应,并没有什么特殊意思。听到这话后,庄主点点头,算是答礼,而后拉着拉迪司的胳膊来到一间狭长的屋子,这是庄主的书房。墙的尽头有一个圆形的窗户,从窗户一眼望去,不仅能看到斯坦赛德,还能看到更远的地方,闪着光芒的地平线和遥远北方传过来的曙光。对面墙上还有一个窗户,通过这个窗户能看到花园的全景,马鞍形的狭长的通道,山两边耸立的巨石,一点点地融入到高高的山峰中。从狭长的通道昂首看天,看到的是一抹蓝色,就像是V形井中的一块蓝宝石直入天空,去迎接斯坦赛德的第一缕星光。

两人面对面地坐在小凳子上,中间是一张松木制成的方桌,配着柔和的黄色灯光,气氛显得非常温馨。尽管拉迪司年长庄主六至七岁,又是部落首领,但坐在庄主的面前还是感到有点局促不安。这种不安从他一到这儿就有,而且越来越强烈。他的不安主要是对庄主的身份搞不清楚。他来

自一个未知的世界，拥有威力无比的武器和力量，而这些仅仅是其中的一部分。拉迪司强烈地感到庄主的世界有着浓厚的古代气息，更确切地说，应该是斯坦赛德气息。他的不安主要来自于想知道金色的假面具下那张毫无表情的脸，以及猩红色的吸血鬼的双眼！说到家，其实也没有多少秘密。因为庄主已经说过，他接受了一枚吸血鬼的卵子，是通过狼的撕咬传到身上的。

然而，拉迪司的疑虑并未因此有所减轻。他盯着庄主，感到庄主的眼睛能洞穿他的内心，进入他的灵魂。拉迪司的灵魂和他的心一样是纯洁无瑕的，但他的思想却是深不可测的。他想庄主并不像人们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个妄想狂或是精神病患者。

庄主终于开口了：“你不爱说话。”他的声音听上去有点稚嫩和陌生，但能听得出，他很有修养。细细品味，他的声音还是有点粗，这是因为他身体受伤的缘故。从他穿的长袍下面，还可看到有些地方的烧伤没有痊愈。

拉迪司不好意思地耸耸肩，不知该怎么说才好。“你派人请我来，我愿意先听听你需要我干什么。”

“我需要你干什么？”庄主边说边耸肩，“我自己也不知道什么地方需要你，我的手下人正在干该干的活。我们以后再谈这事吧。”

拉迪司等了一会儿，庄主叹了口气，终于开口说道：“我怕现在有什么变化。还有几件事要讨论。我母亲、我父亲、我、你、你的手下人、花园，以及花园的未来，如果说将来还能有花园的话。”

拉迪司还是没答腔。

“过去，花园有它存在的道理，”庄主又继续说，“花园是一个家，一个避难所，甚至是抗击吸血鬼的要塞。不管怎么说，花园曾抗击过吸血鬼的自负，也可以说是‘不屈不挠’。不过，他们现在已没有这种顽强精神了。我也是，没有什么能够永远顽强地抵抗下去。另外，花园还证明了一点：尽管把花园当做一个永久的家易遭受攻击，但我们却成功地保护了这座花园。吸血鬼之所以非常强大，是因为他们有固定的地域。在他们生活的区域，对手一般不易取胜。他们一旦宣称拥有了某个地方或某件东西，它就会永远变成他们的，只要他们不想放弃，这并不是奇怪的梦想。对大部分生物而言，只要找到一个地方，他们就不愿意移动，人类也是这样。这就是我们为何要保护花园，打败吸血鬼的原因。”

他停了一会儿，又接着说：“在我父亲的领土上，曾有过这样一种说法：‘英国人的家就是一座城堡。’也可以被理解成一种警告：‘在我这块土地上，我是最强大的，谁也别想威胁我，我就是这儿的主人！’”庄主又停住了，而后问道：“知道我的话是什么意思吗？”

说实话，拉迪司真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但他感到有些忧虑。从庄主的表达方式上看，他并不像吸血鬼那样玩文字游戏！拉迪司的脑海中突然闪

现出这样一种念头：在争夺花园的战争中，他的目的是想与吸血鬼斗一斗呢，还是想取而代之？如果是后者，拉迪司和他的手下人该怎么办呢？是做自由人呢，还是做奴隶呢？庄主已经控制了斯坦赛德，以后他会怎样利用他的权力呢？

拉迪司终于开口问道：“这些事与我有关吗？”

“当然，与你和你的手下人都有关，”庄主答道，“斯兹加尼人曾为我和我的花园打过仗。他们在战争中付出的鲜血应该在技术和知识方面得到回报；将来，一旦出现类似情况的话，你的手下人就知道该如何去保护自己。可现在，在斯坦赛德，你们想拥有什么？在过去，除了威胁，还能有什么呢？现在威胁没有了。回到桑赛德去吧，不要再到处流浪了，建一个永久和平的家吧，只要你们愿意建。你们已经赢得了建一个家园所需的时间，在这一段时间内，你们会变得非常强大。切记：在沼泽地里还有吸血鬼。如果他们想回来的话，他们会在沼泽地里，或其他地方产卵。你们一定要做好准备。”

拉迪司屏住气，听完后，长长地呼出了一口气。他心里还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但心理负担减轻了不少。他不再怀疑庄主的意图，他脑子里的想法与庄主的建议基本一致。现在看来，由于搞不清庄主的意图产生的恐惧已经没有必要了。

“在下次太阳升起之前，”他最后回答道，“我要把手下人从这儿带走。到那时，如果你愿意帮我们的话，我们会欢迎的。在同吸血鬼作战方面，我们的想法是一致的。我也一直同他们作战，如果他们胆敢回来的话，我还会同他们进行决战。”

庄主的面具只盖住了他的面颊和鼻子，从下面的缝隙中，拉迪司看到庄主的嘴角露出一丝微笑。他点头说道：“好吧，我知道了。可过去，你们是用血肉之躯同他们进行作战，以后你们要学会用‘科学’。噢，可能你们还不知道这个词的意思，但你们必须这样做！你会看到，无论是在这儿，还是在你们周围，它都会起着巨大作用！在你建立了永远的居住地之后，你就会学习科学和其他的一些东西，因为你们的流浪生活结束了，会有足够的时间来学习一切。‘科学’意味着对所有事物的学习和理解！什么？所有的事物是不是对你们来说太多了？或许如此。但你们斯兹加尼人都是能工巧匠，造工具，造武器。在吸血鬼来之前，你们就掌握了这些技术。学会了一些知识，就等于学会了一些科学。这个花园里的东西你们都可以做出来！只要有时间，没有你们掌握不了的技术，也没有你们造不出来的东西。”

拉迪司听了庄主的话感到异常兴奋，同时又有点怀疑。他从庄主所说的字里行间里，已猜到了庄主的意思。他说的这一切最终能实现吗？如果说斯兹加尼人固步自封，那么下一个灭亡的又是谁呢？或者说，下一个灭亡的会不会落在他的头上呢？

“还有一些事，”庄主痛苦地尖声说道，他的声音打断了拉迪司的思路。由此又让拉迪司不得不起，他是不是一个精神病患者或妄想狂？拉迪司脱口而出：“你、你自己、庄主？”

庄主对他的大声问话吓了一跳，不过马上又恢复了平静。这个吉卜赛人真精明。拉迪司一直在揣测他的用意呢？还是只想回答他的某个疑问呢？他能看到庄主那张烧焦的脸吗？能从庄主的声音中辨别出他的痛苦吗？他能猜出庄主被太阳烧焦的肉正在死去吗？或许他能猜出，不过，即使是再聪明的人也不会猜出整个事情的真相，或者说是最后的真相。现在庄主身上的吸血鬼正在变形，可是会变成什么样子呢？

“我自己吗？”

拉迪司点点头：“如果我们这些流浪者，或者说是斯兹加尼人离开花园以后，不再到处流浪，那你和你的手下人该怎么办呢？在我之前来的那些流浪者该怎么办呢？还有你的父母亲？自从他莫名其妙地发高烧说胡话以来，这是太阳第二次下落。谁知道他什么时候能恢复健康？还有最后一个问题，花园怎么办呢？”

庄主点点头：“我们会依次将这些问题处理好。我母亲的身体每况愈下。我见她越来越老，可实际上，她的年龄并不大。在她出生的那个世界，像她那样年龄的妇女正处于非常能干的时期，可她却老了。”此时，他的声音里带着苦涩，“从她遇见我父亲那天起，就注定了她的命运不会是一帆风顺的。她身体不弱，但也说不上健壮。她就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而哈里始终是一个非常杰出的人。她就住在这个花园里，生活得很平和，也可说是很幸福。她不让那些可怕的东西进入她的大脑。现在她独居一处。”

“她并没有独居！”拉迪司抗议道。

庄主伸出一只纤细的手：“我知道。我知道我的手下人在很好地照料她，她的脸上时常挂着笑容。可她的笑容是机械的，是一种本能反应；她主要是一个人活动，但时间不长，就会与其他人融在一起，像墙上的葡萄藤一样到处乱爬。的确，还会有其他世界存在于世，我不是一个贪婪的人，顺其自然吧。让她的笑容照亮别人的花园吧。到那时，我会同她在一起，同不愿意离开她的我的手下人在一起。”

他停了一会儿，又接着说：“拉迪司，我敢保证，你和你的手下人会在桑赛德繁荣发展的。我吗？我会照料好我自己、我母亲、花园，还有很早以前就来到我这儿的斯兹加尼人。现在，我的朋友不仅仅有野人和斯兹加尼人，还有很多。再说，没有人与我为敌了。”他站起来，向能俯瞰整个花园的那个窗户走去，他的走姿很怪，轻飘飘的，与吸血鬼并无二致。拉迪司跟在他身后。他打开窗户，斜着身子，昂着头，两眼注视着窗外被云雾弥漫的山峰。一声鬼嚎传来，尖细古怪，在满是月光的群山回荡。戴着金色面具的庄主脸上露出一丝笑容。

“他们不会伤害我和我的手下人，”他又继续说，此刻，鬼嚎停止了。“不久，连我最信任的人也会离我而去。只要他们走，我会让他们走。”

“可，可你为什么要把自己与众人分开呢？”拉迪司很想知道他的动机，“你要自己呆在这儿，就这样一个人呆下去？”

“呆在这儿？不，不是呆在这儿。我要时常回来，以我自己的方式同她聊聊天。”

“同你的母亲吗？那时，她会死去吧？”

“对，就是在她死了以后。”

过了一会儿，拉迪司确信，他看到了金色面具后面那双眼睛射出来的红色火焰，他禁不住打了个寒颤。吸血鬼，庄主是吸血鬼。没错，就像他父亲以前那样，有着非凡的力量和权力！

庄主把他那苍白细长的双手放到肩上，眼盯着拉迪司，心想：这人很勇敢，也有忠心。他应该怕我，一般说来，不会坚持到现在，早就该吓跑了，可他依然站在这儿。无论以后发生什么事，我绝不能伤害他和他的手下人，绝不能！

就像是拉迪司知道了他心中的秘密一样，现在，他身上一点恐惧感都没有。恐惧早已抛到九霄云外，要么就是他没意识到恐惧的存在。最后，他站直身子，点点头，说：“这么说，我们没有什么要谈了。噢，不对，还没谈你的父亲呢。”

庄主听到他的话后，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与他有关吗？”

拉迪司含糊不清地说了一句什么，庄主不好意思地耸耸肩：“我们关心他，给他饭吃。在他发烧时，派人照料他。”

拉迪司问：“正像你说过的那样，除了他的病情以外，我们什么都清楚。你还说过，你们俩都是被自己的武器烧伤的，也就是强烈耀眼的太阳光线，你们用它杀死了吸血鬼。庄主，你的烧伤目前还清晰可见，它们留下的影响是直接的，不过你活了下来，这真是一个奇迹！可你父亲并未被烧伤，至少是我没见过他的烧伤。”

庄主已准备好了该如何回答他的问题。“我只是外皮受了点伤，”他说，“也就是皮肉被太阳的光线烤焦了。可我父亲的病是在血液中，是慢性中毒，就像是银被灌在了身上，这就是他发烧的原因。烧退以后，他就会痊愈。那时，我会让他回到自己的领地。最后我将独自在这儿生活。”

“这就是你的目的吗？”

“只有这样。”现在庄主的声音听上去有点像低声的狂吠。他开始转过身去，而后又马上转回来，面对着这位吉卜赛人，半是急切半是请求地说：“拉迪司，我是吸血鬼！当我为这个地方而战的时候，战争唤醒了我心中和血液中的某些东西。我知道你相信我，你的手下人和我的手下人也相信我。可我不知道多长时间以后，我才会相信我自己。现在你明白我的意思

了吗？”

拉迪司相信他的话，可一听这话，刚刚消失的恐惧又回来了。“可，可你愿意如何活下去呢？”他无意中强调了“愿意”这个词。

还未等对方回答，声声呼叫从山谷中传来。庄主迈了一大步，又回到窗户前，抬眼看着外面的群山，对拉迪司说：“这些依靠猎物的兄弟如何生活呢？”

“他们是猎人，”这位吉卜赛人平静地回答，“你也打猎吗？”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庄主说，“我不想说你不好。你们的生活很艰苦，是吸血鬼造成的。我在这儿发誓：我绝不把人当猎物。”

拉迪司又打了个寒颤，但他相信庄主的话。“你正在发生变化，与真正的吸血鬼不一样了。”他说，“我不能再假装着不明白你的意思。”

“的确是在变化。”庄主同意他说的话，“我有两个父亲，其中的一个是人！我作为人的那一部分血肉正在消失，而作为吸血鬼的那一部分正在起作用。他记得他以前的主人，还让人为他塑了个像。”

从他的声音中，也可听出他就是一名吸血鬼。拉迪司并不害怕，可气氛比较古怪。月光把花园变成了黄色，周围是漆黑的大山，中间有一条V形通道从山中楔了进去。“我该走了。”这位吉卜赛人说，声音有点颤抖。

“看看我的手，”庄主说，“它们多细，像爪子一样。”他伸出双臂，把手和腕露在宽大的袖口的外面。“我非常想有一双人手，好时常提醒我，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把头偏到一边，奇怪地看着拉迪司：“你和你的手下人会了解我的，我会变的，绝不会总是现在这个样子。”

拉迪司看了看，庄主的手确实像女孩的手一样又白又细，但手腕和前小臂有汗毛，不那么白细。这位吉卜赛人向后退了几步，嘴里发出了嘘声：“你、庄主吗？”

庄主叹口气，说：“当他们借着月光从山顶上下来时，我就听到了他们的脚步声！我知道他们是在叫我。”他为拉迪司打开门，这位吉卜赛人哆嗦着走出来，消失在黑暗中。

“我，我当然知道他们是你的朋友，”他告诉庄主。此时，庄主正僵直地站在门口。“可是——”

“我的朋友？”庄主又一次把头偏到一边。他的双眼在面具后面的眼眶中闪闪发光，在月光的照射下，不再呈现红色，而像是未被驯服的野兽的双眼。“他们不只是我的朋友，还是我的亲戚！”

“噢，”拉迪司后退着点点头，吞吞吐吐地说，“我明白了。”

他转过身来，向花园走去。“拉迪司，”庄主从后面招呼他，“请记住，我们不会把你当成猎物。但你要切记，也不能把我和我的手下人当成猎物。”

哈里·基奥被噩梦折磨得死去活来。他以前也曾被折磨过。他的儿子

对他所做的是别人无法代替的：地下世界超自然的力量就像黑夜中的房子，拱顶被穿透了，主人的财产被剥夺了，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小哈里，也叫庄主，后来就变成了哈里·沃尔夫逊。他没偷拿什么东西，只是改变了基奥大脑的连接通道。在修理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造成损害，但已把损害降到了最低限度，这正是引起他“发烧”的真正原因。实际上，哈里·基奥的血液并没中毒，而是他的精神垮了。

哈里梦见他进入了神秘莫测的梅比乌斯连续体。他陷入激流之中，像是一只失去了帆和舵的轮船那样毫无目的地漂流。这条汪洋中的破船后来又行驶到了数学的海洋，周围都是数不清的阿拉伯数字，而他现在已数不过来有多少数字了。在最初的黑暗中，好像允许人同他在一起，他意识到有一千扇锁着的大门，所有的大门都在他身边漂流，从他身边穿过，而每一扇大门都是关闭的，也都充满着神秘。他已失去了权力，不再有开门的钥匙。

不错，它们是门，可如果没有钥匙，这些门密密麻麻地挤在一起，就会把梅比乌斯连续体变成狭窄的地牢或者是遥远的埃及亚历山大港法罗斯岛上令人窒息的墓室，永远将人困在其中。

梦中的部分场景曾经出现过，这些想象出来的意象是动态的，相互都有联系。哈里梦中的意象所引发的想法与这个埃及人发生了关系。所以在以后的一段时间内，他在想：这些东西是门吗？如果这些乱七八糟的古怪的东西是门的话，那它们看上去为什么又像是装饰得非常精美的石棺呢？

石棺、木棺和美式棺都已发生了变化，现在的棺材是由玻璃制成的，他能透过玻璃看到里面的东西。在棺材内装有几千具尸体，他们都能看见东西，也能看到哈里在棺材内到处游荡。不久，他们就大声地招呼他。他看见他们的嘴在动，死者的头和肚子痛苦地扭动着，脸皮上有裂纹，一碰就掉，根本就不像肉。他们用象牙似的指关节来捅自己的玻璃眼眶，还用毫无生气的眼给他抛媚眼。当他从他们身边经过的时候，他们挥动着手臂，就像是照射过来的X射线。

他那些数不清的死去的朋友还在像以前的老朋友那样同他交谈，问他问题，问他外面有没有新的消息，各种各样的信息。总之，他们感兴趣的问题特别多。但从地下世界一出来，就再也听不到他们的问话了，或者说不敢听。他知道他必须再试一次重新回到地下世界，以便回答他们的问题。哈里不怕死人，但他怕他们与他交流。因为他没有能力与死人说话，在地下世界，他连阿拉伯数字都不认识。更令人可怕的是：搞不好，他还要受到惩罚，那可不是件小事！

当这些死鬼想同他说话时，他只能摇摇头，不回答他们的提问。他觉得他好像是在冒险，好像是在来回地游动，他已不是梅比乌斯连续体的主人，而成了俘虏。他自言自语道，我不该到这儿来。我是怎么进来的呢？我